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
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838



采购人：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3
2. 招标文件	14
3. 投标文件	15
4. 投标	17
5. 开标	17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7. 合同授予	18
8. 废标和重新招标	19
9. 纪律和监督	19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5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hnsz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838
- 2、项目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5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5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51200-1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5500000.00	550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采购，具体采购数量、品种以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订单为准。

5.2. 交货期：开学前 15 日之前将所订教材送到指定地点。

5.3.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4. 质量保证期：一年。

5.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同质量保证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3.7. 企业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23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凭 CA 密钥市场主体登录并在规定时间内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2。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 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3.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支持脱贫攻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4.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办[202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计算，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

费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 5 号

联系人：王金石

联系方式：0371-657212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3 号楼 12 层 63 号

联系人：罗志、宋芳芳

联系方式：0371-85512909-8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罗志、宋芳芳

联系方式：0371-85512909-80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鑫苑路5号 联系人：王金石 联系方式：0371-6572122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中海域安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3号楼12层63号 联系人：罗志、宋芳芳 联系方式：0371-85512909-807 邮箱：zhyaxmglzxyxgs@163.com
1.1.4	项目名称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1.1.5	项目编号	豫财招标采购-2025-838
1.1.6	标包划分	本项目划分 1 个标包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1.3.1	采购内容	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采购，具体采购数量、品种以采购人提供的采购订单为准
1.3.2	质量保证期	一年
1.3.3	交货期	开学前 15 天之前将所订教材送到指定地点
1.3.4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5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p>无</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p> <p>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p> <p>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p> <p>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p> <p>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p> <p>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p> <p>3.7. 企业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p> <p>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p>
--	--	---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实质性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2.2.2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中发布，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身份认证锁查看。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所有澄清均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布，一经发布即视为投标人已收到并确认，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发出的通知，如有遗漏自行负责。
2.3.2	质疑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人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形式：投标人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系统内提出。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利于其投标的其他资料。
3.2.3	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5500000.00 元 注：本项目采用综合折扣率报价，本次采购控制上限综合折扣率为100%，超过此上限的均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采用综合折扣率报价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投标人单位的 CA 数字证书盖电子印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数字证书盖电子印章或签字，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字或盖章的扫描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8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2
5.2	开标程序	按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开标程序执行。
6.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4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实行全程不见面全流程电子化交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hnsggzyjy.henan.gov.cn/ ）“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

		<p>训资料)”查看。</p> <p>1. 投标文件制作</p> <p>1.1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下载专区”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文件下载”，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p>1.2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须按格式内容要求进行电子签章。</p> <p>2. 投标文件的递交</p> <p>2.1 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指定位置完成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2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2.3 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p> <p>3. 开标方式</p> <p>3.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hnsa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p> <p>3.2 不见面服务的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中“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V1.0.doc”查看。</p> <p>4. 特别说明：</p>
--	--	---

		<p>4.1 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登录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p> <p>4.2 如果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澄清或修改，投标人自行下载查看。并以最新的澄清或修改文件编制投标文件。</p> <p>5. 因交易中心系统不断更新，投标人应适时登录系统查看，以交易中心最新版的系统要求为准进行操作，否则由此造成损失后果自负。</p>
10.2	投标费用	<p>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p> <p>2.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2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计算，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一次性向代理机构足额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p>
10.3	“暗标”评审	不采用
10.4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0.5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6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及格式”、“采购需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采购人或招标人或需方”和“供应商或供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投标人”、“中标人”进行理解。
10.7	付款方式	结合校方发放教材和结算流程进行。

10.8	履约保证金	无
10.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10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10.11	政府采购政策	<p>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要求，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10%，微型企业扣除10%，监狱企业扣除10%，残</p>

		<p>疾人福利性单位扣除 10%。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p> <p>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①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投标人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p> <p>投标人应提供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p> <p>②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p> <p>③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p>
10.12	<p>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p>	<p>其他未列明行业</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目标包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质量保证期、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的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次招标的质量保证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次招标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次招标的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次招标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 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 被责令停业的；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质疑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

2.3.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材料
- 四、技术标证明材料
- 五、综合标证明材料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说明、补正，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税金。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及

开标一览表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分项报价表（本项目不涉及分项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3.5.2 上述条款所需材料投标人应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选择相应电子文件编入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及时更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中的材料，确保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投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

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质量保证期、交货期、交货地点、质量标准、采购需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或复印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hntf) 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2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通过远程进行开标。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河南省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 (<http://hnsggzyjy.henan.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

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

5.1.2 投标人须在系统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资格审查及评标

6.1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

6.2 评标委员会

6.2.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3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4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原则上按评标委员会依法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次顺序确定中标人，若第一名中标候选人不再响应招标文件或确有重大实质性问题，可以按顺序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

人，依次类推。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书

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15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7.3.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7.3.3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 废标和重新招标

8.1 有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8.2 重新招标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采购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采购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采购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采购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采购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采购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9.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1)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9.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2)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4)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中标、成交无效；
- (5)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9.2.5 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投标人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5)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6) 不同投标人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7)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9.2.6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和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的内容及形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

9.6 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

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一、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则资格审查不通过，其投标将被否决，资格审查投标人不足3家的，将不进入评标阶段。

资格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投标人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投标人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7	企业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

		<p>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p>
8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或承诺书（格式自拟）。</p>

注：鉴于目前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系统的要求，请各投标人务必将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上表相关内容）上传至“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中。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审查投标文件的资格情况时，仅能查阅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故若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材料中缺失相关材料或没有相关资格材料，将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符合性审查标准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符合性审查标准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是否一致
2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3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相关证明文件一致
4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且只有一个有效报价
5	投标内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 项规定
6	质量保证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项规定
7	交货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项规定
8	交货地点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项规定
9	质量标准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项规定
10	投标有效期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项规定
11	其他内容	未发现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内容

三、评标方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经济标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p>1.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 /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 × 30</p> <p>2. 投标人的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按无效标处理。</p> <p>3. 评标基准值为所有投标人中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其最低有效投标报价得满分 30 分。</p> <p>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按无效投标处理。</p> <p>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2	技术标 (45分)	出版社授权书 (15分)	<p>采购人根据学校专业设置和教材使用情况列出本次采购的重点出版社。投标人需提供以下出版社有效期内授权证明，每提供一项有效的资料得 1 分，本项最多得 15 分。不提供或提供的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p>1. 高等教育出版社 2. 电子工业出版社 3. 人民邮电出版社 4.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5. 浙江大学出版社 6.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7. 郑州大学出版社 8. 复旦大学出版社 9. 江苏大学出版社 10. 航空工业出版社 11.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12.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3.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4.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5.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6. 机械工业出版社 17. 重庆大学出版社 18.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20. 中国商务出版社。</p>
		实施方案 (15分)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教材采购安排、教材采购人员、教材质量检查、教材订单紧急采购响应措施）进行打

			<p>分：</p> <p>①项目实施方案科学可行、完善、有利于项目进行的，得 15 分；</p> <p>②项目实施方案简单、合理可行的，得 10 分；</p> <p>③项目实施方案仅能满足采购人基本需求的，得 5 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明显与本项目不符的，不得分。</p>
		<p>供货管理信息化技术方案 (5 分)</p>	<p>投标人具备成熟的服务流程和信息化服务系统，配备信息化大数据手段，确保教材订单征订、报订、补订、退订、供货、领用、结算时效及准确便捷性。根据方案详细和可行性进行打分：</p> <p>①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可行性针对性强的得 5 分；</p> <p>②有可行性针对性的得 3 分；</p> <p>③方案内容不全、不具可行性的得 1 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明显与本项目不符的，不得分。</p>
		<p>配送方案 (10 分)</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教材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及现场派驻人员、运输车辆安排、发放时间、现场发书保障措施、紧急事件处理方案等)进行打分：</p> <p>①配送方案全面可行、有利于实施，各方面措施最优化的，得 10 分；</p> <p>②配送方案详细明了，可实施的，得 7 分；</p> <p>③有简单配送方案得 3 分。</p> <p>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明显与本项目不符的，不得分。</p>
3	<p>综合标 (25 分)</p>	<p>仓储面积 (4 分)</p>	<p>投标人拥有图书仓储场所面积\leq500平方米的得1分；$500 <$ 仓储基地面积\leq1000平方米的得2分；$1000 <$ 仓储基地面积\leq2000平方米的得3分；仓储基地面积$>$2000平方米的得4分，提供仓库场地产权协议或租赁合同复印件，不提供或提供内容不全不得分。</p>
		<p>业绩 (6 分)</p>	<p>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供货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6 分。</p> <p>注：投标文件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发票扫描件；投标人所提供业绩合同的签订时间、合同总额、供货内容及双方盖章等</p>

			清晰可见，不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同一个用户业绩仅计一次得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无效业绩，不予得分。
		售后服务及 优惠承诺 (15分)	1. 投标人承诺教材到货率达到98%以上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投标人承诺为校方提供“零库存”服务。凡校方采购的教材，供方应满足一切退货要求，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供方承担。提供承诺得2分，否则不得分。
			3. 质量问题免费调换承诺；追订、更换与增补教材及相应的折扣率承诺。提供承诺得2分，否则不得分。
			4.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免费提供的其他有助采购方教学的、切实可行的延伸服务及其他服务承诺。质量保证、资源支持、服务响应、解决问题所采取的措施等方面）等进行综合评审： ①方案内容全面详细、可行性针对性强，服务承诺周到、措施安排合理的得7分； ②方案内容较全、具有可行性针对性，服务承诺较好、措施安排较合理的得5分； ③方案内容不全、不具可行性，服务承诺不到位、措施安排不合理的得3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5.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其他有助采购方切实可行的延伸服务及增值服务承诺进行打分。 ①承诺内容全面详细、可行性针对性强的得3分； ②承诺内容较全、具有可行性针对性的得2分； ③方案内容不全、不具可行性的得1分。 注：未提供或提供的明显与本项目不符的，不得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

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经济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经济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或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1.3 参与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响应）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或加盖了其他投标人的公章或者装订了标有其他投标人名称的文件材料、资格证明文件等。

3.1.4 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号，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恶意串通、视同串通投标情形外，在不影响公平竞争的前提下，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8) 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3.1.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投标函附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附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投标函附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

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乙方：_____

签署地点：_____

为了做好河南信息统计职业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教材供应商招标项目（项目名称）教材供应工作，保证教材质量，更好地为教学服务，甲乙双方本着教学第一，互惠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经过学校公开招标，按照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署订立本协议，双方应共同信守执行。协议条款如下：

一、双方约定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将乙方作为教材的征订单位。此协议截止日期为 年 月 日。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承诺在协议期内教材由乙方负责提供。
2. 甲方所订教材以汇总表单的方式向乙方提供，并列出出版社、书名、作者、数量。
3. 甲方所订教材因教学计划变动、学生人数减少等原因，乙方负责调剂、退换甲方剩余的教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保证多退少补的原则供货，实现甲方零库存。
4. 甲方有权拒收缺页、污损、印刷模糊、装订不合格等不符合要求教材；甲方若发现乙方所供教材中有盗版教材，拒付本学期全部书款。
5. 甲方按中标折扣率向乙方付款：按码洋的_____结算。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按甲方要求采购的教材，能按我院要求的到货时间、品种、数量、免运费送至我院指定的地点。
2. 在任何情况下（只要出版社有书），无论教材订购数量多少，乙方保证甲方教材供应。如有些教材出版社无货，必须接到订单后及时通知甲方，以便甲方重新更换教材，确保教材的供应。
3. 乙方所提供教材，若为非正版教材除了其该负社会、法律责任外，还须支付我院教材总价款（按教材定价分别乘以册数所得总价款）10 倍的罚金。
4. 乙方无条件接收甲方提供的追补教材订单（品种和数量不限），并保证在教材发放期达指定地点。追补教材的价格与根据中标价计算的价格保持一致。

5. 乙方在一定时期内免费提供教材仓库，按甲方的购书计划负责教材的入库、整理、发放工作。教材在上课前发放。购书订单甲方在发书前一个月交教材服务商。

6. 教材款结算前，相关剩余教材的退货处理、费用由乙方负责。

7. 在质量保证期内，凡因教材正常使用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负责及时对问题教材给予更换。

四、付款及结算方式

1. 结算方式：结合校方发放教材和结算流程进行。

2. 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供国家正规发票，并附教材清单标明码洋和实洋，甲方按实洋结算。甲方如未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支付教材款，应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五、送货方式

乙方承诺对甲方所购教材送货上门，并负责搬运到甲方指定位置。教材运输、装卸、搬运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协议解除与终止

1. 协议解除

(1) 乙方在协议约定期限内必须履行协议。若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协议(影响学生开课)，或者迟延履行经催告后仍未履行，乙方应按总码洋的五倍向甲方赔偿。

(2) 甲方在协议约定期限内不履行协议(拒付货款)或者不完全履行协议，或者迟延履行经催告后仍未履行，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解除协议时应书面通知甲方，在通知到达时协议解除，并且甲方赔付应给乙方款额的五倍。

(3) 如果发生商业贿赂，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拒付所有款项。

2. 协议终止协议约定的期限到达后，本协议即自行终止。

七、其他事项

1. 教材在实际交付之前或承运途中发生毁损与灭失，损失由乙方承担。

2. 教材在实际交付、发放时如遇不可抗拒因素或其他突发事件，由双方协商、妥善解决。

3. 教材在实际交付甲方后毁损与灭失，损失由甲方承担。

八、协议效力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方可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3. 如果本协议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不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将提请有关

仲裁机构裁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地址：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号：

账号：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要求

1. 本次招标的金额为暂估价，最终结算将按照投标所投报的费率乘以实际采购并发放至学生手中的图书码洋总和计算（特定的“两课”教材除外），除此之外，采购人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采购单位将根据相应年度各专业学生开课种类和学生数量确定各出版教材书目及数量，实际采购数量低于招标文件中的预估数量、结算金额低于预估金额时，供应商保证对此不产生任何异议，确保合同执行。

2. 供应商必须确保教材供应质量，保证所提供的教材均是国家新闻出版部门认定的正版教材，供货与采购人订单完全一致，坚决杜绝盗版教材。若因所供教材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国家其他有关规定，供应商应全额承担相应民事责任和法律责任。凡出现教材质量问题、盗版教材等，采购人可退换或拒绝付款，同时解除合同，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自接订单日起，4 天内落实、回告征订情况，新学期开学前 15 天之前将所订教材送到指定地点。临时追订的教材须在 1 个工作日回告，5 个工作日内送达学校，特殊情况经采购人同意可以延期。追补教材的折扣率应与中标费率一致。教材到达时，同时提供纸质教材到货清单和电子版清单。教材包装必须注明教材名称、册数、主编、版本等。

4.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委托采购的教材 100%的供书率，开学前到货率应不低于 95%。能按采购人要求在指定时间内将所订教材送达指定的地点，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损害赔偿、对采购人造成人身或财产损失等）由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只负责提供教材存放场地；极个别特殊原因造成可能无法及时送达的，供应商应及时反馈，采取一切可能措施解决问题。

5. 供应商无条件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安排人员进行教材的发放，并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发放完毕；集中发放过后，一个半月之内供应商必须保证在工作时间段内有人随时处理有关教材的问题（如教材补发、教材因破损退换等）。

6. 对采购人所购教材因出版社无书供应、加印或出版时间变更时，供应商应在接到征订单后三日内告知采购人，并说明理由及出版社的出书和供书时间。

7. 对采购人列出的教材订购清单，各项目均统一执行相关投标所投报的费率（特定的“两课”教材除外）。

8. 对采购人因招生计划变更、报到率、转专业、教学计划调整等原因造成的供应商教材积压，

供应商应无条件进行退货或调剂。供应商须保证教材的零库存，若出现教材退货、调剂或因装订、印刷、残损等质量问题，要负责教材的调换、退换，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9. 供应商应提供教材运至合同规定地点所需要的妥善包装，这类包装应采取防水、防潮、防震和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保护措施，且能够经受多次搬运、装卸的各种长途运输，以防止图书在运转过程中损坏或变质。

10. 结算方式：结合校方发放教材和结算流程进行。

11. 供应商须无偿提供教材征订目录和各大出版社及相关教材出版信息、发行资料光盘等以供查询、征订。

12. 供应商需按采购人开设课程授课教师数免费提供教师用教材。

13. 所有图书在发放至学生和教师手中之前一律为供应商所有财产，采购人不对教材承担保管责任，所有可能出现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无偿借用供应商的存放场地中，原本归采购人所有的财产，供应商应妥善使用，出现损坏和灭失由供应商负责。

15. 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果不能执行合同规定的供书要求，未与采购人协商一致而擅自中断合同执行，采购人为保证教学而采取的一切可能手段进行的教材采购活动，相关费用由供应商负责（包括但不限于交通费、住宿差旅、运输、折扣差额等相关费用），采购人保留追究供应商一切法律责任的权利。

16. 根据学校两个校区的实际情况，每学期集中发放时间约为 2 天（根据学校当时校历安排执行），供应商必须确保至少每次集中发放时间有 6 人及 6 人以上实施教材发放，确保在规定日期的工作时间全部发放完毕，集中发放结束之后至少 45 天内在工作日确保有一人随时专门处理教材后续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追订、发放、退换等相关工作），保障学校教材发放和退换工作正常。

17. 凡参与投标者，视为承诺以上条款全部无条件接受，相关条款将作为合同要求。

二、教材使用参考清单（详见附件 1）

附件 1:

教材使用参考清单

序号	教材名称	出版社
1	[国规]建筑艺术赏析	江苏大学出版社
2	[国规]客舱安全管理与应急处置	航空工业出版社
3	[国规]色彩构成(第2版)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4	[国规]生命在于运动——体育与健康教程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5	[国规]室内照明设计	江苏大学出版社
6	[国规]新时代劳动教育教程与实践(第2版)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7	[国规]学前儿童游戏指导(第2版)	江苏大学出版社
8	[国规配套]大学生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评价手册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9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导学与实践教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10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高等教育出版社
11	0~3岁婴幼儿抚育与教育(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2	0~3岁婴幼儿卫生与保健(含微课)	江苏大学出版社
13	0~3岁婴幼儿游戏设计与指导(含微课)	江苏大学出版社
14	0~3岁婴幼儿照护与保育	复旦大学出版社
15	3ds Max+VRay 室内设计效果图	人民邮电出版社
16	ASP . NET 程序设计项目教程(第四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17	AutoCAD 室内设计施工图(微课版)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8	c4d 三维动画设计与制作	电子工业出版社
19	CC2530 单片机技术与应用 第2版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	CorelDRAW X7 实例教程(第5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	C 语言程序设计(第3版)(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	ERP 财务管理系统实训教程(第四版)(用友U8 V10.1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3	excel 数据处理与可视化	电子工业出版社
24	Hadoop 大数据分析技术	清华大学出版社
25	HTML5+CSS3+JavaScript 网页设计与制作项目教程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26	HTML5+CSS3 网页设计与制作	人民邮电出版社
27	HTML5 移动前端开发基础与实战(第2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8	Java Web 程序设计(第三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9	JavaScript+jQuery 开发实战	人民邮电出版社
30	Java 程序设计基础-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31	Java 基础案例教程(第2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2	jQuery 和 Ajax 实战教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33	Linux 网络操作系统项目教程(RHEL 8/CentOS 8)(微课版)(第4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4	MAYA 模型与渲染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35	MySQL 数据库原理、设计与应用	清华大学出版社
36	OpenCV 计算机视觉基础教程(Python版)(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7	PHP 基础案例教程（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8	Python 财务基础	高等教育出版社
39	Python 程序设计任务驱动式教程（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0	Python 机器学习基础	人民邮电出版社
41	Python 基础教程-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42	Python 爬虫开发实战教程（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3	Python 数据分析与应用（第 2 版）（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4	Spark 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第 2 版）（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5	SPSS 数据分析与应用（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6	Vue.js 前端开发实战（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47	博物馆学概论	高等教育出版社
48	财务管理实务（第 2 版）	电子工业出版社
49	财务会计(第十版)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50	餐饮服务与管理（第三版）	科学出版社
51	仓储与配送管理	高等教育出版社
52	插花艺术（全彩）（含微课）	航空工业出版社
53	茶艺基础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54	产品包装设计案例教程（第 3 版）	电子工业出版社
55	成本核算与管理（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56	出纳实务（上下共 2 册）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57	创业基础与实训	机械工业出版社
58	大数据与基础会计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59	大学生积极心理学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60	大学生就业指导（第 4 版 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61	大学生入学教育	航空工业出版社
62	大学生时事教育（双色）（含微课）	江苏大学出版社
63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第三版)	教育科学出版社
64	大学生形势与政策简明教程（23 年秋季版）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65	大学语文（第 2 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66	地方导游基础知识（第七版）	中国旅游出版社
67	地基与基础	中南大学出版社
68	电子商务基础（附微课 第 3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69	动画视听语言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70	防火墙技术及应用	清华大学出版社
71	高等数学（高职专用）	电子工业出版社
72	高等数学习题集与实训（高职专用）	电子工业出版社
73	高职-BIM 建模基础与应用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74	高职-Photoshop 平面设计教程（第 2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75	高职—电子商务物流（第二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76	高职-广告设计-十四五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77	高职-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第 2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78	高职—建筑工程项目管理（第 3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79	高职-建筑力学与结构（第3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80	高职-建筑设备（第3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81	高职-建筑识图与构造（第3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82	高职-建筑装饰材料、构造与施工实训指导（第2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83	高职—连锁经营管理原理（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84	高职-旅游策划实务（第二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85	高职—摄影基础与实践（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86	高职-网店运营基础（第二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87	高职—VI设计（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88	沟通技巧（第5版）	旅游教育出版社
89	古陶瓷修复技艺实录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90	管理会计与实训教程（上篇·管理会计）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91	管理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92	国际贸易实务实训教程	中国商务出版社
93	沪版-财务管理基础（第四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94	计算机网络技术基础（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95	建设工程材料	中南大学出版社
96	建设工程法规	中南大学出版社
97	建筑CAD	教育科学出版社
98	建筑施工组织	中南大学出版社
99	建筑速写轻松学	人民邮电出版社
100	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与计价	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101	经济法基础与实务（第三版）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02	经济学基础（双色）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103	酒店服务礼仪（双色）	中国言实出版社
104	酒店管理信息系统教程——Opera系统应用（第二版）	中国旅游出版社
105	酒店情景英语	郑州大学出版社
106	酒店人力资源管理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07	酒店数字化运营概论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108	居住空间设计（项目式）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09	考古器物绘图	北京大学出版社
110	客户关系管理	教育科学出版社
111	空乘英语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12	跨境电商B2C实务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13	跨境电商实务（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14	跨境电商实用英语（第3版·数字教材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15	乐理、视唱、练耳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16	立体构成（第3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117	旅游大数据理论、技术与应用	高等教育出版社
118	旅游电子商务实务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19	旅游概论（第五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20	旅游市场营销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121	旅游英语	高等教育出版社
12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023 年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23	美术欣赏 (第 2 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24	美术与幼儿美术创作 (第 3 版) (四色) 【微课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25	民航服务沟通技巧	东北林业大学出版社
126	民航概论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27	民航旅客地面服务实务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28	品牌策划与推广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129	平面构成 (第二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30	企业内部控制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131	企业纳税筹划	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132	青铜修复技艺和它的传人们	北京美术摄影出版社
133	人工智能导论	高等教育出版社
134	软件测试技术-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135	软件测试技术基础教程 理论、方法与工具 (第 2 版) (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36	商品学基础 (第六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37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 (第 2 版 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38	商业陈列设计 (第二版)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39	设计速写 (第二版)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140	审计原理与实务 (第七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141	生产与运作管理实务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142	实用播音教程: 第 1 册—普通话语音和播音发声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143	实用社交礼仪 (第二版)—十四五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44	市场调查实务——项目教程 (第 3 版)	电子工业出版社
145	市场调查与分析 YX	中国商业出版社
146	市场营销 (第 4 版)	机械工业出版社
147	数据库技术与应用 (SQL Server 2019)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148	税费计算与申报 (第 4 版)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149	思想道德与法治 导学与实践教程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150	思想道德与法治 (2023 年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51	体能训练理论与方法	吉林大学出版社
152	统计学原理 (第二版)	河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153	统计与大数据基础思维方法导论	中国统计出版社
154	推销技巧 (微课版)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155	网络攻防实训 (微课视频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156	网络互联技术 (理论篇)	人民邮电出版社
157	网络营销: 推广与策划 (第 2 版 视频指导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58	物联网导论 (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59	物流设施与设备 (第三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160	现代礼仪	湖南大学出版社
161	现代物流管理基础(第 3 版)-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162	消费者行为分析与实务 (第五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63	新编普通高等学校军事教程	国防科技大学出版社
164	新编中国旅游地理	天津大学出版社
165	信息安全概论第2版	教育科学出版社
166	形体训练与形象设计	清华大学出版社
167	形体训练与形象设计(第3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168	选品与采购(第二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169	学党史知党情跟党走中共党史简明教程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70	学前儿童健康教育与活动指导第3版	教育科学出版社
171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72	学前儿童科学教育(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73	学前儿童卫生与保健(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74	学前教育学(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75	研学活动课程设计与实施	高等教育出版社
176	研学旅行市场营销	旅游教育出版社
177	研学旅行指导师实务	旅游教育出版社
178	移动商务文案写作(第2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179	艺术欣赏(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80	音乐欣赏(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81	婴幼儿感觉统合教育实操教程	复旦大学出版社
182	幼儿教育政策法规(第二版)	教育科学出版社
183	幼儿文学(双色)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84	幼儿园社会教育活动及设计(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85	幼师舞蹈基础(第二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186	约翰·汤普森简易钢琴教程(1)	上海音乐出版社
187	约翰汤普森现代钢琴教程1	上海音乐出版社
188	政策与法律法规	旅游教育出版社
189	直播营销	郑州大学出版社
190	职通英语·综合教程1(第3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1	中国工艺美术史	东方出版中心
192	中国古代史十四讲 YX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3	中文版 Photoshop2021 平面设计实例教程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194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制造管理	中南大学出版社
195	博物馆学概论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6	[国规]化妆技巧与形象设计(全彩)(含微课)	航空工业出版社
197	After Effects 2020 任务驱动教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198	ASP.NET MVC 实战教程	清华大学出版社
199	BIM 建模与信息应用(第2版)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	BIM 算量软件应用(广联达 BIM 土建计量平台 GTJ 版)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	Bootstrap 5 从入门到精通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2	C#可视化程序设计案例教程 第5版	机械工业出版社
203	CorelDRAW X8 中文版案例教程(第2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4	excel 数据处理与可视化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5	Excel 在财务中的应用（第五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06	Java Web 程序设计任务教程（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7	JavaScript+jQuery 交互式 Web 前端开发	人民邮电出版社
208	Java 程序设计基础-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209	jQuery 和 Ajax 实战教程	高等教育出版社
210	JSP 程序设计与案例实战（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1	Linux 网络操作系统项目教程（RHEL 8/CentOS 8）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2	MySQL 数据库技术与项目应用教程（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3	MySQL 数据库入门（第 2 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14	MySQL 数据库原理、设计与应用（第 2 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15	Office 办公应用立体化教程（Office 2016）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6	photoshop 建筑与室内效果图后期制作（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7	PHP 基础案例教程（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18	Python 财务基础	高等教育出版社
219	Python 快速编程入门（第二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0	Python 爬虫项目教程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1	Python 数据分析与应用（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2	TensorFlow 2 深度学习实战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3	Web 渗透测试与防护（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4	安装工程计量与计价	北京大学出版社
225	奥尔夫音乐教育实训教程转曲精炼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26	白描从入门到精通	人民邮电出版社
227	财务报表分析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28	财务管理实务（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29	财务会计(第三版)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30	插花艺术（全彩）（含微课）	航空工业出版社
231	茶艺基础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32	创新思维训练与应用	华南理工大学出版社
233	大数据导论	人民邮电出版社
234	大学美育基础	江苏大学出版社
235	大学生形式教育（双色）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236	导游才艺（智媒体版）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37	导游业务	旅游教育出版社
238	地方导游基础知识（第七版）	中国旅游出版社
239	电气控制与 PLC 应用（第 4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40	电子商务法律法规(第三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41	电子商务基础与实务	人民邮电出版社
242	定制旅行管家实务	旅游教育出版社
243	动画视听语言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44	短视频制作实战 策划 拍摄 制作 运营（全彩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45	房地产营销策划实务（第二版）YX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46	钢琴基础与即兴伴奏	同济大学出版社

247	高职-Photoshop 平面设计教程（第 2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48	高职—电子商务物流（第二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49	高职-国际贸易实务项目化教程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50	高职-建设工程法规（第 3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51	高职-建筑材料（第 3 版）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52	高职-建筑制图与识图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53	高职-旅游策划实务（第二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54	高职—数字营销基础	高等教育出版社
255	工程项目招投标与合同管理（第四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56	供应链管理实务（第二版）	教育科学出版社
257	沟通技巧（第 5 版）	旅游教育出版社
258	管理会计（第六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59	管理学	高等教育出版社
260	广告实务（第三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61	国际贸易实务实训教程	中国商务出版社
262	航空气象（第二版）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63	河南导游服务能力	旅游教育出版社
264	计算机网络技术基础（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265	家具设计与陈设（第 2 版）	重庆大学出版社
266	建设工程监理实务（第 4 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67	建筑 CAD	哈尔滨工业大学出版社
268	建筑工程测量 第三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69	建筑工程经济 3 版	北京大学出版社
270	建筑模型设计与制作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271	建筑施工技术（第七版）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72	交换机/路由器配置与管理任务教程（第 3 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73	金融产品营销实务（第二版）	西北工业大学出版社
274	经济法概论（第二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75	经济学基础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276	精品职教—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概要	江苏教育出版社
277	酒店管理信息系统教程——Opera 系统应用（第二版）	中国旅游出版社
278	酒店客户关系管理	郑州大学出版社
279	酒店收益管理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80	客舱服务技能实训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81	客房服务与数字化运营	高等教育出版社
282	客户关系管理	教育科学出版社
283	跨境电商 B2B 店铺运营实战-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284	跨境电商海外营销	清华大学出版社
285	跨境电商实训教程	清华大学出版社
286	跨境电子商务：亚马逊运营推广	清华大学出版社
287	旅游大数据理论、技术与应用	高等教育出版社
288	旅游景区运营管理(第二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289	旅游新媒体运营	旅游教育出版社
29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023 年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291	美术与幼儿美术创作	首都师范大学出版社
292	面试英语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93	民航法规基础教程	科学出版社
294	民航机上急救手册	化学工业出版社
295	品牌策划与推广	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
296	普通话口语训练与测试指导 (高职)	郑州大学出版社
297	企业经营管理统计	中国统计出版社
298	汽车营销基础与实务	机械工业出版社
299	前厅服务与数字化运营	郑州大学出版社
300	全国导游基础知识 (第 8 版)	中国旅游出版社
301	人工智能数据标注实战教程	电子工业出版社
302	人力资源管理——理论、方法、工具、实务 (微课版 第 2 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03	软件安全：漏洞利用及渗透测试	清华大学出版社
304	软件测试管理与实践	人民邮电出版社
305	软件测试技术-高职	电子工业出版社
306	软件测试之困：测试工程化实践之路	人民邮电出版社
307	商务软文写作	重庆大学出版社
308	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 (第 2 版 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09	射频识别 (RFID) 应用技术第 3 版 (微课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310	摄影基础与实践 (第四版)	高等教育出版社
311	声乐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312	“十三五”国规-舞蹈与幼儿舞蹈创编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13	食品营养与卫生	中国旅游出版社
314	使用 .NET 技术开发 Web 应用程序	清华大学出版社
315	使用 jQuery 优化 Web 页面	清华大学出版社
316	市场调研与数据分析 (第二版)	浙江大学出版社
317	市场营销实务	中国商业出版社
318	室内设计原理	武汉大学出版社
319	手绘效果图设计详解 YX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320	书籍装帧第二版 YX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321	数据可视化	高等教育出版社
322	数字互动营销	高等教育出版社
323	税法与纳税实务 (第二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324	素描	高等教育出版社
325	陶瓷修复工艺技术	中国纺织出版社
326	统计与大数据基础思维方法导论	中国统计出版社
327	网店商品拍摄与后期处理 (全彩慕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28	网页设计与制作 (第 6 版)	大连理工大学出版社
329	文物法学概论 (不退) YX	兰州大学出版社
330	文物学概论	高等教育出版社

331	无线传感网络技术与应用项目化教程	机械工业出版社
332	物流案例与实训	化学工业出版社
333	物流案例与实训	化学工业出版社
334	物流信息技术应用	清华大学出版社
335	现代礼仪	湖南大学出版社
336	消费者行为分析与实务（第五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337	新媒体营销：营销方式+推广技巧+案例实训（微课版）	人民邮电出版社
338	新时代高职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程	中国言实出版社
339	学前儿童发展心理学(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40	学前儿童美术教育（四色）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41	学前儿童音乐教育（双色）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42	研学活动课程设计与实施	高等教育出版社
343	研学旅行安全管理	旅游教育出版社
344	研学旅行基础	清华大学出版社
345	研学旅行基地运营与管理	旅游教育出版社
346	研学旅行课程设计与实施	高等教育出版社
347	宴会设计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348	艺术欣赏（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49	音乐欣赏（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50	婴幼儿饮食与营养（微课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51	幼儿教师口语（第二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52	幼儿教师礼仪（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53	幼儿问题行为识别与应对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54	幼儿园环境创设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55	幼儿园教育活动设计与指导（第二版）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56	幼儿园语言教育活动及设计（第2版）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357	云计算技术	人民邮电出版社
358	展示工程与设计（第六版）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359	战略管理（第5版·数字教材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360	政策与法律法规	旅游教育出版社
361	中国共产党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2024版)	中国言实出版社
362	中职-0—3岁婴幼儿心理发展与教育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63	中职-电商直播营销-十四五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364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施工（第2版）	重庆大学出版社
365	装饰图案第2版 YX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366	字体设计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_____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三、资格审查材料
- 四、技术标证明材料
- 五、综合标证明材料
-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投标综合折扣率为_____%，质量保证期为：_____，交货期为_____，质量标准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5) 我方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支付代理服务费。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名称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综合折扣率)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质量保证期	
交货期	
交货地点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其他说明	

说明：1. 综合折扣率报价：例如投标人综合折扣率为 90%，表示码洋为 100 元人民币的书投标人愿意以 90 元的价格出售，综合折扣率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 投标总报价包含所投产品本身价格、税金、保险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等，投标人在报价时应综合考虑。

3. 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投标总报价要与投标文件正文中的综合折扣率一致，如投标人综合折扣率为 90%，交易系统填报的开标一览表数值为 90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仅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生效至投标有效期到期之日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人联系方式：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仅提供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授权委托书。

三、资格审查材料

-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3.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 3.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须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书。
- 3.5.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人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和企业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
- 3.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出具承诺书（格式自拟）。
- 3.7. 企业信用查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投标人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投标人为无效投标。
- 3.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查询截图需显示公司基本信息、出资人或股东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或承诺书（格式自拟）。
- 3.9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四、技术标证明材料

- 4.1 出版社授权书；
- 4.2 实施方案；
- 4.3 供货管理信息化技术方案；
- 4.4 配送方案。

注：投标人根据“第三章 评标办法”技术标内容自行编制。

五、综合标证明材料

5.1 仓储面积；

5.2 业绩；

5.3 售后服务及优惠承诺。

注：投标人根据“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标内容自行编制。

六、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招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如不满足下述内容,可直接删除格式)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1）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中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4）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空白或删除均可。

（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附相关证明文件，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不必签章，空白或删除均可。

中标人为监狱企业的，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